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形。
-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27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9 月 26 日-2017 年 9 月 27 日

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9 月 27 日交易日 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 15:00-2017 年 9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7 年 9 月 22 日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海林先生

6.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0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336,988,3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544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336,984,2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5437%。

其中委托出席会议情况：冯活灵先生、张艺林先生委托公司董事长张海林先生代为投票表决。领航投资澳洲有限公司—领航新兴市场股指基金（交易所）委托公司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代为投票表决。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 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 4,1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0004%。

4、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等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与会股东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所有子议案均已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 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2 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3 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4 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5 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6 新增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7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8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9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0 标的资产的交割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1 业绩承诺、业绩补偿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2 本次交易的减值测试补偿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3 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4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5 债权债务处置及员工安置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6 本次交易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7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8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19 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四十三条、四十四条规定及其适用意见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徐湛元、邓雁栋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

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九）审议通过《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该议案经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36,988,304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869,804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